附件一:

明義國民小學明義有愛市集活動

攤位申請表

**攤號： (免填由活動組排定公布)**

**設攤班級： 年 班**

**或**

**設攤單位:**

**設攤內容：**

□美食饗宴類別,如:   
□手作小物販售,如:

□歡樂遊戲,如: □DIY課程體驗,如:

□二手小物義賣

**攤位需求:請依販賣內容填寫,長桌、椅子、延長線數量有限班級攤位可先使用班上課桌椅若不足再提出由活動組調度**

**市集攤位登記須知**

1. 班級申請前請經由親師生共同討論,每班以一攤為限。
2. 需自行負責攤位之清潔、歸原、攤位物品之搬運保管及撤離以及海報布置。
3. 捐贈說明：各攤位當日營業額百分之10。
4. 設攤時間：112年1月13日。早上7：30開放攤位佈置。8：30完成攤位設置。　11點30分撤場時間。

備註：(1) 特殊需求請洽活動組組長張玉芬

　　　(2) 活動組保有攤位內容審核之權利。

(3)申請表填妥後請於12月16日前請回傳交到活動組